

金现代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在 2021 年 8 月 12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选举本人为独立董事，本人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及《公司章程》《金现代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专业委员会委员的作用。一方面，严格审核董事会审议相关事项，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另一方面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发展涉及的相关问题，为公司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现本人就 2021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8 次董事会会议，自本人 2021 年 8 月当选独立董事以来，公司召开了 3 次董事会会议，本人亲自出席了 3 次会议。2021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本人当选后未召开股东大会。任职期间，本人对提交董事会的议案均认真审议，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了充分沟通，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本人认为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故对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它事项均投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二、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意见情况

（一）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1 年 8 月 1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1、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1) 本次董事会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

(2) 本次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未发现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其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3) 经了解本次聘任人员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专业素养等情况，相关人员能够胜任公司相应岗位的职责要求，有利于公司的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聘任聘任周建朋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许明先生、黄绪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鲁效停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张学顺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1 年 8 月 24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1、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积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相关要求和规定，不存在为公司的股东、股东的控股子公司、股东的附属企业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以前年度累计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法律、

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编制的《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三、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自当选独立董事后，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未召开会议，故未出席本次会议。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在 2021 年度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务，除参加董事会且在公司董事会上行使职权发表意见、参加股东大会外，还充分利用其他时间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和了解，认真听取相关人员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关联来往、重大投资等情况的汇报，主动调查、获取决策所需要的信息，运用专业知识为公司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实时关注公司相关报道，必要时向公司及有关人员论证，利用专业优势，对公司的发展战略提出专业建议。

五、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一）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本人认真审核了公司披露的报告，并重点审阅了年度报告和季度报告，重点关注了披露的相关内容是否存在虚假、重大遗漏，是否存在侵犯投资者权益的情况，经审阅，公司编制的年度报告和季度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了解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本人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状况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和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关注公司日常经营状况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掌握董事会决策所需的情况和资料；董事会会议召开前，本人会对公司事先提供的相关会议议案资料进行认真审核，在会议上能够明确地发表自己的意见，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各项表决权。

六、培训和学习情况

为了更好的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本人注重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深了对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中小股东权益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认识和理解，积极学习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新颁布的各项法规、制度，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和高质量发展要求。进一步全面了解上市公司管理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并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七、其他工作情况

（一）本人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

（二）本人没有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三）本人没有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将继续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促使公司继续稳健经营、规范运作，持续健康发展，增强盈利能力，为全体股东创造更好的回报。同时，感谢公司管理层及其他工作人员对本人工作的支持。

特此报告，谢谢！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金现代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耿玉水

2022 年 4 月 14 日